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伊雲谷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07/08/10	發言時間	16:16:42
發言人	林儀	發言人職稱	雲端事業單位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(02)2515-5525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調整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配股配息率				
符合條款	第 31 款	事實發生日	107/08/10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日期: 107/08/10</p> <p>2. 原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</p> <p>(1) 股票股利: 每股配發1.1元, 計新台幣27,500,000元。</p> <p>(2) 現金股利: 每股配發0.55元, 計新台幣13,750,000元。</p> <p>3. 變更後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</p> <p>(1) 股票股利: 每股配發1元, 計新台幣27,500,000元。</p> <p>(2) 現金股利: 每股配發0.5元, 計新台幣13,750,000元。</p> <p>4. 變更原因: 因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,500,000股致使流通在外股數產生異動, 故調整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發放比率。</p> <p>5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、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等因素, 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, 導致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,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調整配股配息率及後續訂定配股、配息基準日及現金發放日等相關事宜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 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 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 均由該公司負責。